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507号》文核准，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62,326,867股，发行价格为7.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49,999,979.7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380,3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8,619,679.7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5]000765号《验资报告》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8051901040016377，上述募集资金438,619,679.74元存放于该专项账户，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近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予以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